

人民法院公告

张彦彩、石家庄襄凡蒂工艺装饰有限公司、石家庄金诺担保有限公司：

本院受理原告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华路支行诉你们信用卡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 60 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 15 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 3 日下午 14 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四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公告

张岑、河北滨海恩商贸有限公司、石家庄金诺担保有限公司：

本院受理原告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华路支行诉你们信用卡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 60 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 15 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 3 日下午 14 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四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公告

王伟飞：

原告李敬与你返还原物纠纷一案已审结。自公告日起 60 日内来本院领取（2018）冀 0127 民初 1049 号民事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 15 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高邑县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公告

张延安：

本院受理原告张培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告知审判庭组成人员通知书、监督卡、司法公开告知书、开庭传票。诉讼请求：1、依法判决被告返还原告本金人民币 50000 元及逾期利息。2、本案产生的所有费用由被告承担。自公告之日起经过 60 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 15 日和 30 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 3 日上午 9 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三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辛集市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公告

赵家巍：

本院受理原告千微（杭州）科技有限公司石家庄分公司诉你债权转让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限你自公告之日起 60 日内来本院领取（2019）冀 0105 民初 831 号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之日起 15 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公告

庄洋、于雪松：

本院受理原告千微（杭州）科技有限公司石家庄分公司诉你们债权转让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限你们自公告之日起 60 日内来本院领取（2019）冀 0105 民初 829 号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之日起 15 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公告

王建哲：

本院受理原告千微（杭州）科技有限公司石家庄分公司诉你债权转让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限你自公告之日起 60 日内来本院领取（2019）冀 0105 民初 824 号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之日起 15 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